

(2016)浙0102民初2583号

绍兴市紫晶宫娱乐中心(普通合伙)、陈荣夫: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欢畅互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你们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583号的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会议庭组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2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793号

戴金虎、杨娜娜:本院受理原告华军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793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会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553号

高渐:本院受理原告浙江西边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071号

柳晓军、刘蔡娥、许先宇: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被告柳晓军、刘蔡娥、许先宇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10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16号

宁波东方君益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2900号

苏炳煌、杨鸿江、吴建红、卓金鑫:本院受理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069号

苏为锋、黄阿红、张小春、黄细飞: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被告苏为锋、黄阿红、张小春、黄细飞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10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民初字第01413号

陈爱琴: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原告杭州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向本院提出撤诉申请,本院裁定准许。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民初字第01413号民事裁定书。限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民初字第02025号

曾庆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西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民初字第02025号民事判决书。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396,03398号

王志明:本院受理原告余钱林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二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396号、(2015)杭下商初字第03398号民事判决书。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586号

潘天贤: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诉你及杭州平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586号民事判决书。限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505号

刘美珠: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诉你及郭建中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有关文书,现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届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法院公告

2016年7月28日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頁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79号

杨小劲、刘斌、杭州鸿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俞顺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7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073号

吴乃赞、吴小燕: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07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军:本院受理原告张丽诉你们委托理财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58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03号

吴乃赞、吴小燕: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0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03号

黄军:本院受理原告罗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罗勇经本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应诉,本案按原告罗勇撤回起诉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03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0号

黄军:本院受理原告罗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罗勇经本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应诉,本案按原告罗勇撤回起诉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0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3号

周俊卿:本院受理原告罗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罗勇经本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应诉,本案按原告罗勇撤回起诉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3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3号

周俊卿:本院受理原告罗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罗勇经本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应诉,本案按原告罗勇撤回起诉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793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5,04807号

潘荣亮、张洁,杭州加乘投资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蒋菊芬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二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5号、(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5,04807号

潘荣亮、张洁,杭州加乘投资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蒋菊芬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二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5号、(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0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37号

陈其亮、沈雪婧: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津洋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83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930号

郭雪芳、王齐仙:本院受理原告尹浙云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尹浙云向本院提出对被告郭雪芳撤回起诉的申请,本院裁定准许。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930号民事判决书。限本案原告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4930号

郭雪芳、王齐仙:本院受理原告尹浙云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尹浙云向本院提出对被告郭雪芳撤回起诉的申请,本院裁定准许。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930号民事判决书。限本案原告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5023号

田小美、李翔、陈晓良、陈旭光:本院受理原告向日葵互联网金融(杭州)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502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5023号

田小美、李翔、陈晓良、陈旭光:本院受理原告向日葵互联网金融(杭州)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502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